招聘岗位及要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部门 | 职数 | 岗位 | 专业 | 岗位条件 |
| 思政教研室 | 1 | 教师 | 思政相关专业 | 1、政治面貌：中共党员；2、研究生学历，特别优秀者学历要求可放宽；3、能够胜任大学生思政类、教育类等课程教学和科研工作；4、有良好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；有良好的组织管理和沟通能力；熟悉计算机办公系统操作；5、心理学专业毕业、具有国家二级、三级心理咨询师资质、具有学生心理咨询与辅导工作经验者优先。 |
| 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 | 2 | 教师 | 室内设计、环境艺术设计 | 1.硕士及以上学历；2.承担相关专业课程的教学和科研工作； |
|  | 5 | 辅导员 | 专业不限 | 1、必须中共党员，本科以上学历；2、能适应住校；3、具有亲和力，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；4、有较强的责任心，有高校工作经验者优先，思政类专业可优先考虑； |